

证券代码：300036

证券简称：超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5

##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9,959,652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92,766,617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9,959,652股后的股本482,806,9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以及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如下：

本次除权前公司总股本为492,766,617股，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现金分红总额（含税）÷公司总股本×10股=14,484,208.95元÷492,766,617股×10股=0.293936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即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0293936元（含税）。

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含税）=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0293936元/股。

####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92,766,617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9,959,652股后的股本482,806,9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9,959,652 股后的 482,806,9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27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6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3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6 月 16 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6 月 17 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6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015	钟耳顺
2	01*****852	宋关福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9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六、调整相关参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9,959,652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实际参与现金分红的股本为482,806,965股，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14,484,208.95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以及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如下：

本次除权前公司总股本为492,766,617股，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现金分红总额（含税）÷公司总股本×10股=14,484,208.95元÷492,766,617股×10股=0.293936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即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0293936元（含税）。

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 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含税）=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 0.0293936元/股。

##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电子城IT产业园107号楼6层

咨询联系人：丁菲

咨询电话：010-59896000

传真电话：010-59896666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